

木兰县信访服务中心 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，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更好地体现党和政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促进全县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。信访服务中心承诺如下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工作原则，畅通信访渠道，倾听人民群众建议、意见和要求，为民解难，为党分忧。

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热情接待来访群众，认真倾听来访群众呼声，热心服务，真正实现好、维护好广大来访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合同履行践诺承诺：推行“接诉即办”工作模式，及时转办、交办群众的信访事项；认真阅办群众来信，做到不积压、不泄密、不拖延。

四、招商引资方面。积极创造优良投资环境，全面推行政务公开，把行政审批、行政许可、政务服务等政策和规定向社会和公众公示，严格按照公示程序和时限要求，提供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

五、社会管理方面。认真贯彻党的方针、政策，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难点信访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调处建议，及时呈报县委常委会、县政府常委会、县信访联席会议审定并认真落实。

六、依法行政方面。认真贯彻执行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进一步完善守信激励、失信惩戒机制，健全各项制度，加强对信访事项办理过程的引导和监督，促进群众合理合法诉求高效化解。

七、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方面。在县信访接待大厅公示来信来访、网上投诉受理办理程序、来访须知、信访人应遵守的规定等内容。做到群众反映的信访问题“事事有着落、件件有回音”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-57087545

投诉举报邮箱：mlsf1979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230127078063802K

签

名：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信访服务中心

承诺日期：2022年4月26日